

共青团中央党史学习教育

信息交流

第 50 期

团中央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24 日

广西：融合少数民族特色 丰富党史学习形式

广西各级团组织针对团员青年、少先队员等不同群体，分类制订党史学习教育计划，紧密结合共青团工作和团员青年实际，坚持团员自学和支部组织学习相结合，坚持理论学习和实践教育相结合，推动团员青年“严”学、“实”学、“活”学。

统一部署系统学习

广西组织发动团员青年超过 1800 万人次参与“青年大学习”，每期参学率达到 90%。开展广西“青年大学习”党史知识线上线下挑战赛，吸引 195929 人参与网上答题比赛。4 月 8 日至 9 日，组织 400 余名广西青年讲师团成员参与首批示范宣讲，截止目前共有 30697 名团干部参与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宣讲，覆盖团员数 1088830 人。各级团组织、少先队组织开展“童心向党·党

的故事我来讲”、“八桂青联在行动”、“百年百村百场百人讲”等主题宣讲。4月23日，**团广西区委**主办“致青春·为家国”——广西青少年党史云经典共读活动启动，全区150余家大中小学积极响应，号召青少年学生参与党史经典“云battle”。**广西青年联合会在南宁市邓颖超纪念馆**举办“青春同心·永跟党走”一起读党史分享会。**南宁轨道交通集团等多个团委**联合举办“学党史、强信念、担使命”团员青年学党史读书分享会活动。五四期间，团广西区委召开座谈会，“广西青年五四奖章”8名获得者代表围绕学习总书记在清华大学考察的重要讲话精神分享思考和体会。

知行合一实践学

清明前后，全区各级共青团、少先队组织共开展超过5000场“清明祭英烈”主题团日活动。**共青团广西区委**在南宁市人民公园革命烈士纪念碑开展“青春向党 奋斗强国”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团日活动。**团百色市委**举办百色市青少年“学党史感党恩 立壮志跟党走”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启动仪式、“讲好党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百色市青少年祭英烈活动。**团桂林市委**在七星公园烈士纪念碑举行“青春向党 奋斗强国”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团日活动。壮族三月三前后，**团南宁市委**开展“壮乡三月好春光，唱支山歌给党听”南宁市少年儿童庆祝活动。**团防城港市委**在中越边界组织少数民族少先队员开展“童心向党 护我界碑”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团罗城仫佬族自治**

县委开展“红领巾心向党”“红领巾 学党史”主题教育。团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委开展“环江好声音”栏目，诵读《海娃》等抗日英雄故事。4月21日，团广西区委联合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举办“提速争先 青春建功”广西重大项目青年突击队建功竞赛，全区各行业单位约100支青年突击队员代表参加。

吸引青年创新学

“广西共青团”微博、抖音、B站开设“清明祭英烈”“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等话题，阅读量已破百万。广西共青团官网开设“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专栏，每日发布以“中国共产党百年瞬间”为主题的党史故事。“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开设“八桂青年学党史”专栏。“广西共青团”抖音开设“百年薪火 青春向党”“奋斗强国百年瞬间”专题，持续推送100条党史故事、广西党史的百人百事视频合集、100题党史知识问答题，促进青少年深学悟透党史。团广西区委启动“致青春 为家国”广西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鼓励全区青少年积极创作以党史为主题、厚植家国情怀的新媒体文化产品。“广西共青团”抖音、B站推出《访八桂建筑，传红色基因》、《你的入党誓言还记得吗》、《共和国史上的今天》等88个党史学习教育视频产品。各级团组织还通过推出红领巾讲解员系列视频《长蛇岭斗争》、《恒里岩惨案》、《红七军诞生》等产品，推送“团团学党史 永远跟党走”音频节目，录制学党史专题示范团课等形式，带领青少年学习党史。广西

共青团努力把党的故事、革命的故事、英雄的故事讲生动、讲鲜活。

推动我为青年办件事

广西青少年发展基金会重点面向农村青少年、少数民族地区青少年、留守儿童和孤儿推出“希望阅读”公益项目，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4月22日，**共青团广西区委、广西希望办**在百色革命老区红领巾希望小学举行“书香飘八桂·阅读颂党恩”广西青少年“希望阅读”主题活动。**团南宁市委**举办“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我为青年做件事”2021年南宁市青少年事务社工宣传周暨青年社会服务活动。**团柳州市委**开展2021年柳州市青年就业服务季专项行动发布仪式暨柳州市青年就业专场招聘会，提供就业岗位近1000个，现场2000多名青年参与。开展“返岗务工——柳州共青团就业服务专车”专项行动，输送近300名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奔赴广州、深圳、东莞、惠州等地市。**南方电网公司广西百色供电局**青年志愿者开展“学党史，学雷锋——桂电青年在行动”志愿服务活动，与当地村民一同学习党史，参与村容村貌整治和村集体经济建设劳作，做新时代乡村振兴事业的践行者。

报：中央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简报组

送：团中央书记处各同志

发：团中央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各省级团委主要负责同志
